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获配15进出06的公告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所管理的华泰柏瑞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参加了中国进出口银行2015年第六期金融债券(六次增发)(15进出06)认购，该债券发行的分销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关联方。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本公司现将华泰柏瑞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参加中国进出口银行2015年第六期金融债券(六次增发)认购的情况披露如下：

产品	分销买入	面值(万元)	价格(元/百元面值)
华泰柏瑞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5进出06	50000	100.91

特此公告。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 5月7日

华泰柏瑞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转换、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等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5月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泰柏瑞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泰柏瑞新利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24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4月2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华泰柏瑞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泰柏瑞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5年5月7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5年5月7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5年5月7日

2、关于费率优惠

本基金自2015年5月7日起参加以下代销机构的网上交易等非现场渠道申购费率优惠活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代销机构。

上述代销机构具体优惠方式和详细优惠规则请以上述代销机构的相关公告为准，各代销机构保留对其优惠活动的最终解释权。

3、日常转换业务

3.1 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是投资者按本公司规定条件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管理的一只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只基金份额的业务。

本基金自2015年5月7日起在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柜台、网上直销以及其他相关销售机构开始办理转换业务；本公司网上直销同时开通本基金的定期定额转换业务，适用投资者为所有已开通本公司网上直销业务的个人投资者。

基金转换、定期定额转换业务单笔起点为500份（转出基金份额），但某笔转换导致单个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500份时，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将被同时赎回，具体的业务规则请见本公司相关公告。

办理与本基金相关的基金转换、定期定额转换时，转换费用＝转出基金赎回费＋转入金额所对应分段的申购费补差。其中：

赎回费＝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率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

申购补差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如为负数则取0）；

本基金的直销柜台和网上直销申购补差费率实施本公司直销优惠费率，即申购费补差费率为标准申购补差费率（不为零）的1折，标准申购补差费为零又按零收取固定费用的的投资费用执行。

申购补差费＝转出金额×申购补差费率／（1＋申购补差费率）

转换费用＝赎回费＋申购补差费

转入金额＝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转换费用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当日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对于转出基金赎回业务收取赎回费的，基金转出时，归入基金资产部分按赎回费的处理方法计算。

本公司旗下基金的申购费率、赎回费率请详见各基金公开法律文件。

例一：某投资者通过华泰柏瑞网上交易系统持有华泰柏瑞盛世中国股票10,000.00份，持有期限为一年以下，于T日提出将该10,000.00份基金转换成华泰柏瑞新利灵活配置混合份额，假设T日收市后华泰柏瑞盛世中国股票的份额净值为0.5000元，华泰柏瑞新利灵活配置混合的份额净值为1.0000元，则有关转换所得的份额计算如下：

转出基金赎回费＝10,000.00×0.5000×0.5%＝25.00元

转出金额＝10,000.00×0.5000－25.00＝4,975.00元

申购补差费率＝1.50%(华泰柏瑞盛世中国股票的申购费率，采用金额m<100万)－1.50%(华泰柏瑞盛世中国股票的申购费率，采用金额m<100万)＝ 0% ，即申购补差费率＝0%；

申购费补差费＝ 4,975.00÷（1+0%）×0%＝ 0元

转换费用＝25.00+0＝25.00 元

转入金额＝10,000.00×0.5000－25.00=4,975.00元

转入基金份额＝4,975.00÷1.0000＝4,975.00份

即某投资者在T日将份额净值为0.5000元的10,000.00份华泰柏瑞盛世中国股票申请转换为份额净值为1.0000元的华泰柏瑞新利灵活配置混合份额，可得到4,975.00份华泰柏瑞新利灵活配置混合。

例二：某投资者通过华泰柏瑞网上直销系统持有华泰柏瑞货币A 10,000.00份。持有6个月以后，于T日提出将该10,000.00份基金转换成华泰柏瑞新利灵活配置混合份额。假设T日收市后华泰柏瑞货币A的份额净值为1.0000元，华泰柏瑞新利灵活配置混合份额的份额净值为1.0000元，则有关转换所得的份额计算如下：

转出基金赎回费＝10,000.00×1.0000×0%＝0元

转出金额＝10,000.00×1.0000－0＝10,000.00元

申购补差费率＝1.50%(华泰柏瑞新利灵活配置混合份额申购费率，采用金额m<100万) －0%(华泰柏货币A的申购费率) ＝ 1.50%，由于在本公司网上直销转换和定期定额转换为本基金时，申购补差费率按标准申购补差费率（不为零）的1折收取，所以申购补差费率＝0.15%；

申购费补差费＝ 10,000.00－（1+0.15%）×0.15%＝ 14.98元；

转换费用＝0+14.98＝14.98元

转入金额＝10,000.00×1.0000－14.98=9,985.02元

转入基金份额＝9,985.02÷1.0000＝9,985.02份

国某投资者在T日将份额净值为1.0000元的10,000.00份华泰柏瑞货币A转换为份额净值为1.0000元的华泰柏瑞新利灵活配置混合份额，可得到9,985.02份华泰柏瑞新利灵活配置混合份额。

例三：某投资者通过中国银行最初持有华泰柏瑞新利灵活配置混合份额10,000.00份，持有期限为750天，于T日提出将该10,000.00份基金转换成华泰柏瑞价值增长股票基金。假设T日收市后华泰柏瑞新利灵活配置混合份额净值为1.0000元，华泰柏瑞价值增长股票基金的份额净值为1.0000元，则有关转换所得的份额计算如下：

转出基金赎回费＝10,000.00×1.0000×0%＝0元

转出金额＝10,000.00×1.0000－0＝10,000.00元

申购补差费率＝1.50%(华泰柏瑞价值增长股票基金的申购费率，采用金额m<100万) －1.50%(华泰柏瑞新利灵活配置混合份额的申购费率，采用金额m<100万) ＝0%；

申购费补差费＝10,000.00÷（1+0%）×0%＝0元；

转换费用＝0+0＝0元

转入金额＝10,000.00×1.0000－10,000.00元

转入基金份额＝10,000.00÷1.0000＝10,000.00份

国某投资者在T日将份额净值为1.0000元的10,000.00份华泰柏瑞新利灵活配置混合份额转换为份额净值为1.0000元的华泰柏瑞价值增长股票基金，可得到10,000.00份华泰柏瑞价值增长股票基金。

3.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本基金转换业务适用的基金范围为：本基金及本公司旗下的华泰柏瑞盛世中国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泰柏瑞盛世中国股票”；基金代码:460001）、华泰柏瑞积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泰柏瑞积极成长混合”；基金代码:460002）、华泰柏瑞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泰柏瑞价值增长股票”；基金代码:460005）、华泰柏瑞行业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泰柏瑞行业领先股票”；基金代码:460007）、华泰柏瑞优先行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泰柏瑞量化先行股票”；基金代码:460009）、华泰柏瑞量化指数增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泰柏瑞量化增强股票”；基金代码:000172）、华泰柏瑞创新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泰柏瑞创新升级混合”；基金代码：“000566”）、华泰柏瑞创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泰柏瑞创新动力混合”；基金代码：“000967”）、华泰柏瑞量化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泰柏瑞量化优选混合”；基金代码:000877）、华泰柏瑞上证中小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简称：“华泰柏瑞上证中小盘ETF联接”；基金代码:460020）、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简称：“华泰柏瑞沪深300ETF联接”；基金代码:460300）、华泰柏瑞金字塔稳本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简称：“华泰柏瑞稳本增利债券B”；基金代码:460003）、华泰柏瑞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泰柏瑞稳健收益债券A类”；基金代码:460008;简称：“华泰柏瑞稳健收益债券C类”；基金代码:460108）、华泰柏瑞丰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泰柏瑞丰盛纯债债券A类”；基金代码:000187;简称：“华泰柏瑞丰盛纯债债券C类”；基金代码:000188）、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基金代码:000186）、华泰柏瑞丰汇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泰柏瑞丰汇债券A类”；基金代码:000421;简称：“华泰柏瑞丰汇债券C类”；基金代码:000422）和华泰柏瑞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泰柏瑞货币A”；基金代码:460006;简称：“华泰柏瑞货币B”；基金代码:460106）等十七只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

本基金在以下代销机构办理转换业务: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顾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创金启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宜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等第六批代销机构。

4、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本基金自2015年5月7日起在下列相关销售机构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4.1 网上直销

本公司网上直销定期定额申购业务适用投资者为使用银行直联模式——中国农业银行借记卡、银行直联模式——民生银行借记卡、通联支付模式所有银行卡、天天盈模式所有银行卡开通华泰柏瑞网上直销业务的个人投资者。

上述投资者在签署委托扣款协议后，即可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本基金的网上直销交易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使用上述模式通过网上直销办理本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为4折优惠(通联支付-招商银行除外，招商银行申购\定投9折优惠)。

网上直销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单笔起点为200元（含），单笔上限为10万元（不含）。

未来如有新增网上直销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银行借记卡/资金结算模式，将另行公告。

4.2 代销机构

1、本基金在以下代销机构办理定期定额业务: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顾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创金启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宜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等26家代销机构。

5.2 场内销售机构

—

6、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5.1 如有任何疑问，欢迎与我们联系：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8-0001（免长途费），021-38784638

电子邮件地址:cs400888000@huatai-pbcom

5.2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华泰柏瑞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代销机构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爱建证券”）、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证券”）签署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主协议》及《华泰柏瑞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将自2015年5月7日起增加爱建证券、长城证券为华泰柏瑞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代销机构。投资者可通过爱建证券、长城证券办理开户、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投等业务。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021)63340678

公司网址：www.ajzq.com

2、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400-6666-888(或0755)33680000

公司网址：www.cgws.com

3、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0001、(021)38784638

公司网址：www.huatai-pbcom

特此公告。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7日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天治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一、会议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天治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天治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或“本公司”）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召开的具体安排如下：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2、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15年5月23日起，至2015年6月8日17:00止（送达时间以本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

3、会议计票日：2015年6月9日

4、会议通讯表决票的寄送地点：

基金管理人：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复兴西路159号

联系人：张雪

联系电话：021-60374923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天治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天治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有关事项的议案》（见附件一）。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益登记日

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15年5月22日，即在2015年5月22日下午交易时间结束后，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

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

1、本次会议表决票见附件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从相关投机上剪裁、复印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hinanature.com.cn）下载打印表决票。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按照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

（2）机构投资者自行按照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或基金管理人认可的其他印章，下同），并提供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行按照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机构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以及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和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3）个人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个人投资者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可参照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4）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机构投资者的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件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5）以上各项证明的复印件，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被代理的个人投资者身份证件复印件、机构投资者的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3、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自2015年5月23日起，至2015年6月8日17:00以前（送达时间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通过专人送交或邮寄的方式送达至本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地址，并请在信封表面注明：“天治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本基金管理人办公地址及联系方式如下：

基金管理人：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复兴西路159号

联系人：张雪

联系电话：021-60374923

五、计票

1、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为：由本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票人在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在表决截止日期第二天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构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并形成决议。

2、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份额基金份额享有一票表决权。

3、表决票效力的认定如下：

（1）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公告规定，且在规定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2）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不选或选择两种意见的，或无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规定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的，均为无效表决票。无效表决票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4）基金份额持有人重复提交表决票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如下原则处理：①送达时间不是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的表决票为有效表决票为准；②送达时间为同一天的，视为在同一天表决票上做出了不同表决意见，计入弃权表决票；③送达时间相同的，按照表决票上所列的基金份额大小计算。

4、本次大会相关机构

1、召集人：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公证机关：上海市东方公证处

联系人：林劲

联系电话：021-62178903

4、见证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联系人：安冬

联系电话：021-31358666

经办律师：安冬、陆奇

九、重要提示

1、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提交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确保表决票于表决截止时间前送达。

2、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098-4800、021-60374800咨询。

3、基金管理人将在发布本公告后2个工作日内连续公布相关提示性公告，就持有人大会相关情况做必要说明，请予以留意。

4、本公告的有关内容由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7日

附件一：《关于提交天治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表决票的议案》

附件二：《关于天治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附件四：《天治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方案说明书》

附件一：

关于天治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有关事项的议案

天治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天治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提议对天治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天治稳定收益债券型基金”）实施转型。《天治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方案说明书》见附件四。

为实施天治稳定收益债券型基金转型方案，提议授权基金管理人办理本次天治稳定收益债券型基金转型的有关具体事宜，并根据现时有效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天治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方案说明书》的有关内容对《天治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进行必要的修改和补充。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基金管理人：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7日

附件二：

天治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天治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基金份额持有人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营业执照号)：	基金账号：	
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天治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有关事项的议案》		
基金份额持有人/受托人签名或盖章 2015年 月 日		

说明：1.请就审议事项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栏内画“√”，同一议案1.1能表示一项意见；表决意见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本基金账户下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意见；2.“基金账户号”，仅指持有本基金份额的基金账户号，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拥有多个此类账户且需要按照不同账户持有基金份额分别行使表决权的，应当填写基金账户号；其他情况可不必填写。此处空白、多填、错填、无法识别等情况的，将被默认为代表此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本基金所有份额；3.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或无法辨认、模糊不清或相互矛盾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结果均计为“弃权”；4.本表决票可从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hinanature.com.cn）下载，从模板上剪裁、复印或按此格式打印。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或 单位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2015年6月8日的以通讯方式召开的天治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对所有方案的表决权。表决意见以受托人的表决意见为准。

若在法定时间内，以实施新方案召开天治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除本人（或本机构）重新作出授权外，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期间本人（或本机构）做出的各类授权依然有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字/盖章）：

委托人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营业执照注册号）：

委托人基金账户号：

受托人（代理人）姓名或名称（签字/盖章）：

受托人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营业执照注册号）：

委托日期:2015年 月 日

附注:1.此授权委托书可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在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后均为有效。2.“基金账户号”，仅指持有本基金份额的基金账户号，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拥有多个此类账户且需要按照不同账户持有基金份额分别行使表决权的，应当填写基金账户号；其他情况可不必填写。此处空白、多填、错填、无法识别等情况的，将被默认为代表此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本基金所有份额。3.受托人的表决意见代表委托人本基金账户下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意见。

附件四：

天治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方案说明书

一、重要提示

1、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天治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提议对天治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天治稳定收益债券型基金”）实施转型。《天治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方案说明书》见附件四。

为实施天治稳定收益债券型基金转型方案，提议授权基金管理人办理本次天治稳定收益债券型基金转型的有关具体事宜，并根据现时有效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天治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进行必要的修改和补充。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基金管理人：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7日

附件二：

天治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讯表决票

天治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基金份额持有人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营业执照号)：	基金账号：	
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天治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有关事项的议案》		
基金份额持有人/受托人签名或盖章 2015年 月 日		

说明：1.请就审议事项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栏内画“√”，同一议案1.能表示一项意见；表决意见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本基金账户下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意见；2.“基金账户号”，仅指持有本基金份额的基金账户号，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拥有多个此类账户且需要按照不同账户持有基金份额分别行使表决权的，应当填写基金账户号；其他情况可不必填写。此处空白、多填、错填、无法识别等情况的，将被默认为代表此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本基金所有份额；3.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或无法辨认、模糊不清或相互矛盾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结果均计为“弃权”。多选、模糊不清、相互矛盾的表决意见或签字/盖章部分不完整、不清晰的，将视为无效表决。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公司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2015年 月 日的以通讯方式召开的万家安得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对所有方案的表决权。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委托人基金账户号：

受托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此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在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后均有效。

附件4:

关于万家安得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万家安得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万家安得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万家安得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万家安得利”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的具体安排如下：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2、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15年6月7日起，至2015年6月17日17:00止（以本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

3、会议通讯表决票寄送地点：

基金管理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360号陆家嘴投资大厦7楼

联系人：马晓晖

联系电话：(86-21)38909676;4008888000;021-38909769

邮政编码:200122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修改万家安得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见附件1）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益登记日

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15年5月7日，即在2015年5月7日下午交易时间结束后，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

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

1、本次会议表决票见附件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从相关投机上剪裁、复印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jasset.com）下载打印表决票。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持有人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2）机构持有人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或经授权的业务公章（以下合称“公章”），并提供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3）个人持有人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被代理的个人投资者身份证件复印件。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件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4）机构持有人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被代理的机构持有人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件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5、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自2015年5月23日起，至2015年6月8日17:00以前（送达时间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通过专人送交或邮寄的方式送达至本基金管理人办公地址，并请在信封表面注明：“天治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本基金管理人办公地址及联系方式如下：

基金管理人：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复兴西路159号

联系人：张雪

联系电话：021-60374923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天治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天治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有关事项的议案》（见附件一）。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益登记日

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15年5月22日，即在2015年5月22日下午交易时间结束后，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

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

1、本次会议表决票见附件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从相关投机上剪裁、复印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hinanature.com.cn）下载打印表决票。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按照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

（2）机构投资者自行按照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或基金管理人认可的其他印章，下同），并提供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行按照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机构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以及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和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3）个人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个人投资者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可参照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4）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机构投资者的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件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3、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自2015年5月23日起，至2015年6月8日17:00以前（送达时间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通过专人送交或邮寄的方式送达至本基金管理人办公地址，并请在信封表面注明：“天治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本基金管理人办公地址及联系方式如下：

基金管理人：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复兴西路159号

联系人：张雪

联系电话:021-60374923

五、计票

1、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为：由本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票人在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在表决截止日期第二天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构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并形成决议。

2、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份额基金份额享有一票表决权。

3、表决票效力的认定如下：

（1）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公告规定，且在规定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2）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不选或选择两种意见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规定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的，均为无效表决票。无效表决票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3）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选、模糊不清或相互矛盾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规定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的，均为弃权表决票。弃权表决票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4）基金份额持有人重复提交表决票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如下原则处理：①送达时间不是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的表决票为有效表决票为准；②送达时间为同一天的，视为在同一天表决票上做出了不同表决意见，计入弃权表决票；③送达时间相同的，按照表决票上所列的基金份额大小计算。

4、本次大会相关机构

1、召集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公证机关：上海市东方公证处

联系人：林劲

联系电话:021-62178903

4、见证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联系人：安冬

联系电话:021-31358666

经办律师:安冬、陆奇

九、重要提示

1、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提交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提前寄出表决票。

2、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098-4800、021-60374800咨询。

3、基金管理人将在发布本公告后2个工作日内连续公布相关提示性公告，就持有人大会相关情况做必要说明，请予以留意。

4、本公告的有关内容由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7日

附件一：《关于修改万家安得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

附件二：《万家安得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附件四：《万家安得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方案说明书》

附件一：

关于修改万家安得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

万家安得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万家安得利”或“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万家安得利定